

#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收土地面积	34.1975	其中：耕地	14.8538		
被征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街道)名称	羽林街道,七星街道,澄潭街道,南明街道	村(社区)名称	拔茅村,侯村,磕下村,石柱湾村,山支头村委会,宋家村委会,大塘坑村,棣山村,甘棠村		
权属状况	四至清楚、面积准确、权属无争议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类	区片级别	面积	区片综合价标准	征地补偿费
	耕地	二级区片	10.6897	90	962.073
		一级区片	4.1641	105	437.2305
	其中：基本农田				
	林地	二级区片	3.6199	54	195.4746
	其他农用地 (除耕地、林地外)	二级区片	6.7484	90	607.356
		一级区片	0.2776	105	29.148
	建设用地	二级区片	1.5034	90	135.306
		一级区片	6.78	105	711.9
	未利用地	二级区片	0.4144	54	22.3776
	政府承担的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72.576			
	青苗补偿费	0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0			
	其他补偿费用	0			
征地总费用	3173.4417				

填表责任人：孙夏英

孙夏英

审核责任人：梁炎奎

梁炎奎



	需安置人口数	40	需安置劳动力人数	28
征 地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40	人
	社会保障安置		40	人
	留地留物业安置			
	农业安置		0	人
	用地单位安置			人
	征地款入股安置			人
其 他 需 要 说 明 的 情 况	<p>本批次所涉征地补偿拟按照《新昌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新昌县征地区片综合价的通知》（新政发[2020]15号）执行；本批次所涉社会保障拟按照新昌县被征地人员社会保障具体实施办法《新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障政府补助方式、缴费及待遇标准的通知》（新政办发[2018]148号）执行，当地政府计划通过发放补助安置费40人、社会保险安置40人，可以妥善安排被征地人员的生产和生活；征地前村人均耕地0.3891--0.8422亩，征地后村人均耕地0.3890--0.8421亩；该批次涉及农村宅基地7.9537公顷，安置途径为货币安置和宅基地安置，宅基地拆迁及安置途径已征得拆迁户同意；该批次未涉及飞地。</p>			

填报责任人：孙夏英

孙夏英

审核责任人：梁炎奎

梁炎奎